



生物多样性公约

Distr.
GENERAL

UNEP/CBD/WG8J/4/4/Add.1
15 December 200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关于生物多样性公约第 8 (j) 条和相关条款
的无限成员名额休会期间特设工作组
第四次会议
2006 年 1 月 23 至 27 日，西班牙格拉纳达
临时议程*项目 5

关于保留体现传统生活方式的土著和地方社区关于生物多样性保护和可 持续利用的传统知识、创新和做法的行动计划基本内容

执行秘书的说明

一、 导言

1. 在第 VII/16 E 号决定第 8 段中，缔约方大会要求执行秘书通过国家协调员与土著和地方社区磋商并得到其许可之后，进一步制定在决定附件中载入的行动计划基本内容草案，特别要充分考虑在《公约》和相关国际组织框架下正在进行的工作，以确定行动者和时间。
2. 该决定附件中的行动计划基本内容分为以下几组：
 - (a) 改善监测和报告进程；
 - (b) 传统知识保护情况指标；
 - (c) 研究伦理；
 - (d) 研究和实施相关机制和措施解决传统知识衰退的根源；以及
 - (e) 能力建设、教育和培训。

* UNEP/CBD/WG8J/4/1。

3. 研究伦理和指标问题在临时议程项目（UNEP/CBD/WG8J/4/8 和 10）9 和 11 下分别得到了处理。本文件着重于继一步制定在其他日程项目中尚未得到处理的几组过程要素，比如改善监测和报告程序；研究和实施相关机制和措施解决传统知识衰退的根源；能力建设、教育和培训

4. 第二部分提供了就 A、D 及 E 组所含基本内容已经采取的行动或正在进行的工作的最新情况，并就进一步制定这些内容的适当方法和方式提出意见，其中包括：需要采取的行动、确定行动者和时间等。第三节拟议了工作小组希望提交缔约方大会的建议草案。

5. 2004 年 6 月 4 日发出了第 2004/049 号通知，就进一步制定行动计划征求看法和建议。通过根据第 VII/16 E 号决定第 4 (a) 段召开的区域研讨会，以及根据 VII/16 E 号决定第 4 (d) 段建立的咨询小组于 2005 年 7 月 11 日至 14 日在蒙特利尔召开的会议，进一步咨询了土著及地方社区。在制定以下建议时已经将从咨询中获取的信息考虑在内。

二、 行动计划基本内容

基本内容 A. 改善监测和报告程序

1. *关于第 8 (j) 条的国家报告应由缔约方根据通过秘书处即将制定的调查问卷与土著和地方社区进行咨询的结果来制定。*

6. 现状：由缔约方大会第 VII/25B 号决定批准的《公约》第三次国家报告调查问卷包括一组关于实施第 8 (j) 条的问题。UNEP/CBD/WG8J/4/2 号文件分析了 2005 年 12 月收到的调查问卷答案，并将在议程项目 3 下对其进行审议。

7. 在根据第 VII/16 E 号决定举行的区域研讨会上，土著和地方社区就加强国家报告程序问题提出了进一步建议。关于《公约》的国家协调员问题，参加区域会议的许多土著与会者强调，国家协调员的身分、其在《公约》下的义务及其向土著及地方社区发布消息的义务还很不明确。很多与会者抱怨各国家协调员在发布信息和联系土著及地方社区时缺乏效率。另外，当前获取会议相关文件的机制不实用，给土著和地方社区带来困难，特别是当文件只有英文版并通过互联网发布时。许多与会者呼吁，可通过主管土著及地方社区及其传统知识的土著机构或组织的任命，设立土著协调员，在国家一级负责第 8 (j) 条方面的事务。

8. 三个区域研讨会就国家协调员和国家报告提出的建议包括：

(a) **非洲：**

(一) 需要增强政府和土著及地方社区在国家报告方面的合作，更重要的是，要增强在实施《生物多样性公约》方面的合作；

(二) 应加强《公约》国家协调员的工作，大力鼓励其与土著人民组织及网络合作，以向土著及地方社区和其他政府部门发布信息（能力的培养及对土著问题敏感性的培养）；

(b) **亚洲：**土著人民组织和非政府组织提交的平行报告应被纳入国家报告，或作为国家报告的补充，以便更加准确地捕捉国家一级和地方一级的实际情况；

(c)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一) 第 8 (j) 条及相关条款所规定的国家协调员应由各国的土著和社区组织任命；

(二) 应加强《公约》国家协调员的工作，并大力鼓励其与土著人民组织及网络合作，以便向土著及地方社区和其他政府部门发布信息（能力的培养及对土著问题敏感性的培养）。应通过本土程序设立一个土著国家联络专员以确保在社区一级发布信息。

9. 亚洲、非洲和拉丁美洲关于传统知识的综合报告区域会议的各报告（UNEP/CBD/WG8J/4/INF/10-12）中有详细信息。

10. 需要采取的行动：《公约》的缔约方应考虑增强土著和地方社区对国家报告的参与，如通过设立国家土著协调员职位向土著和地方社区发布信息，或通过收集、比较来自土著和地方社区的信息用于国家报告等举措。

11. 行动者：《公约》的缔约方。

12. 时间：持续。

2. 应商定报告周期，并坚持定期审议传统知识、创新和做法的情况和趋势。

13. 现状：缔约方每两年做一次报告，在国家报告过程中，可以适当包括与第 8 (j) 条和相关条款实施有关的信息。或者，在适当的情况下，可建立具有明确报告周期的传统知识专门报告程序。但后者很可能给缔约方和土著及地方社区造成过重的负担。

14. 需要采取的行动：目前没有进一步措施。

15. 行动者：《公约》的缔约方。

16. 时间：持续。

3. 应促进资源的调动以进行定期审议。

17. 现状：《公约》将捐助国政府和全球环境基金联系在一起，为发展中国家提供援助，以进行能力建设和支持国家报告的制定。

18. 需要采取的行动：《公约》秘书处将继续按照要求联络捐赠国。

19. 行动者：秘书处与捐赠国。

20. 时间：持续。

4. *应建立机制鼓励土著团体和地方社区提供关于《生物多样性公约》的信息，包括能力建设和激励措施。*

21. 现状：在第 VII/16 G 号决定第 10 段中，缔约方大会根据《公约》建立了一个志愿基金来帮助土著和地方社区参加关于《公约》的会议。另外，在同一项决定中，缔约方大会要求与土著和地方社区进行咨询，制定选择标准，并考虑到联合国在这方面的惯例。除此之外，工作小组将根据临时议程项目 9（见 UNEP/CBD/WG8J/4/5 号文件），考察志愿基金的运作标准，以促进土著和地方社区有效参与有关第 8 (j) 条和相关条款的事务，以便在缔约方大会第八届会议（2006 年 3 月）上提出建议，以供审议。预计在缔约方大会结束之后，志愿基金将于 2006 年下半年投入全面运行。

22. 关于以电子方式参与《公约》工作，秘书处制定了两个平行的参与机制，以确保地方和土著社区的充分平等的参与。制定的第一个机制使用基于网络的系统，并纳入了许多通讯和互动的内容，以便利社区之间的对话、思想的交流、以及知识和信息的发布。第二个机制依赖替代性通讯工具，其中包括传真、硬拷贝、普通邮件和其他传统交流及信息交换方式。

23. 电子参与机制通过《公约》在<http://www.biodiv.org/portals/tk/default.shtml>网站上的互联网入口。一个互联网入口一般指专门提供各种服务的网站，包括网页搜索、新闻、日程安排、论坛、互动信息交换系统等功能，为受众开发，以支持其目标和目的。缔约方、组织、土著和地方社区已经收到于 2005 年 12 月 16 日开通入口的通知。

24. 关于能力建设，在有机会及有经费的情况下，秘书处参与了一系列旨在对土著和地方社区进行能力建设的举措。2004 年 5 月，秘书处与联合国土著问题常设论坛、南亚土著妇女论坛和土著妇女生物多样性网络参加了一个着重于土著妇女能力建设的研讨会。秘书处还参加了由热带森林土著部落人民国际联盟于 2004 年 12 月 8 日至 10 日在哥斯达黎加圣何塞举办的传统森林知识及履行相关国际承诺专家会议。2005 年，秘书处参加了亚洲实施《生物多样性公约》能力建设研讨会（2005 年 4 月 25 日至 30 日）及此后的亚洲区域综合报告研讨会。根据经费情况，秘书处积极建立合作伙伴关系，以推动实现能力建设目标，增强土著和地方社区参与《公约》方面的工作

25. 需要采取的行动：

(a) 缔约大会第八届会议通过选择标准之后，志愿基金将全面投入运行；

(b) 2005 年 12 月将开通传统知识网络入口，并在第 8 (j) 条工作组第四次期间启动。

(c) 秘书处继续与捐赠国和潜在的合作伙伴进行联系，以确定能力建设研讨会的机会。

26. 行动者：《公约》秘书处。

27. 时间：缔约大会第八届会议之后，志愿基金将全面投入运作，2005年12月将开通传统知识网络入口，持续提供能力建设机会。

5. 应建立机制确保海外领土、自治或半自治区域的参与。

28. 现状：丹麦第8(j)条咨询小组在咨询小组会议（2005年7月11日至14日）上通知秘书处，格陵兰岛和法罗群岛2005年将首次作为丹麦自治领土递交独立国家报告。丹麦的第三次国家报告也声明，格陵兰岛和法罗群岛将递交其各自的独立国家报告。

29. 可以想见，根据各自情况，其他有海外领土、自治或半自治区域的缔约方将效仿丹麦的举措。

30. 需要采取的行动：应通过国家报告进行实施。

31. 行动者：《公约》的缔约方。

32. 时间：持续。

6. 应利用信息交换所机制下关于第8(j)条的主题联络员对最佳作法进行分类和分享。

33. 现状：在第VII/16 G号决定中，缔约方大会要求执行秘书进一步发挥关于第8(j)条的主题协调员及在信息交换所机制下相关《公约》条款的作用，以便：(a)根据经费情况，适当支持国家协调员更加有效地向土著或地方社区发布信息，或帮助这些社区获得信息，尤其强调要使用对土著或地方社区得体、易懂的语言；(b)根据经费情况，通过地方、国家和分区域能力建设和培训讲习班，适当支持土著和地方社区使用信息通讯技术；(c)汇编来自现有网络、专家、工具及资源的信息，以满足土著和地方社区需要。

34. 在2005年7月11日至14日期间于蒙特利尔召开的关于第8(j)条和相关条款的咨询小组会议上讨论了与主题协调员有关的问题。委员会成员强调需要建立其他参与机制，包括开发信息分享机制，比如传统知识信息网站入口，旨在提高认识和帮助土著及地方社区获得与第8(j)条和其他《公约》条款有关的信息。该事项将在工作小组议程项目7.2下进行考察（见UNEP/CBD/WG8J/4/6号文件）。

35. 需要采取的行动：传统知识信息网络入口将于2006年开通，在不断发展中需要持续工作。

36. 行动者：土著和地方社区的协调员及《公约》信息交换所机制。

37. 时间：传统知识信息网络入口在2006年1月投入运作。

7. 应对于与第 8 (j) 条相关的国家组织目前的活动进行调查以形成协同增效效应。

38. 现状：在联合国土著常设论坛的领导下建立了一个机构间土著问题支持小组，产生协同增效作用，并协调各相关组织之间的行动。在联合国土著问题常设论坛第四次会议上提出该建议后，机构间土著问题支持小组召开了土著传统知识技术研讨会。该研讨会确定了土著人民对各种土著传统知识问题的看法和感受，深入了解了联合国系统和其他政府间组织关于土著传统知识的各种方案，并提出某些建议，供论坛考虑。论坛参加者认识到产生土著传统知识问题的各种政策领域、一系列优先考虑项目、与土著人民传统土著知识相关的目标和战略，并由此形成了对联合国系统及其他政府间组织、各国政府、土著人民、学术界和论坛本身的一系列建议。论坛将在第五次会议时审议该研讨会提出的建议。工作组已经以信息文件提交材料（UNEP/CBD/WG8J/4/INF/17）的方式获得该研讨会的前期未审议报告。该研讨会的报告对国际组织的当前活动提供了有效的调查，其后续报告将为进一步形成协同增效效应提供机制。

39. 需要采取的行动：关于第 8 (j) 条的工作组应该审议技术研讨会的报告，以便采取进一步行动。

40. 行动者：《公约》秘书处、第 8 (j) 条方案干事及土著问题支持小组。

41. 时间：持续。

基本内容 D. 研究和实施机制和措施解决传统知识衰退的根源

42. 现状：经修订的综合报告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地完成，详细分析了传统知识衰退的根源。下一阶段的工作可着重于工作方案的基本内容 D，即研究和实施机制和措施解决传统知识衰退的根源。一定要注意，综合报告的第一阶段深入讨论了解决传统知识衰退问题的许多机制和措施。在继续制定基本内容 D 时也须注意，基本内容 D 当中的次级基本内容已经或正在得到解决。在此提供基本内容 D 当中几次基本内容的最新进展。

43. 需要采取的行动：研究和实施解决传统知识衰退的根源。

44. 行动者：《公约》秘书处。

45. 时间：报告将在关于第 8 (j) 条的工作组第五次会议前完成。

13. 应研究在保护和~~使用~~传统知识、创新和做法时的新旧威胁。

46. 现状：在第 VII/16 E 号决定中，缔约方大会要求执行秘书立刻开始综合报告第二阶段，强调综合报告大纲的第四节和第五节，预测了传统知识的保留、保护和~~使用~~中的主要威胁，并确定了在地方社区一级可能威胁传统知识的保持的进程（第 VI/10 号决定附件一）。

47. 47. 综合报告第二阶段已经定稿，收入经修订的综合报告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执行摘要（UNEP/CBD/WG8J/4/4）以及作为信息文件提交的区域报告（UNEP/CBD/WG8J/4/INF/2-8），供工作小组会议审议。

48. 需要采取的行动：没有进一步措施。

49. 行动者：《公约》秘书处。

50. 时间：综合报告第二阶段及综合报告修订后的第一阶段将在工作小组第四次会议上进行审议。

14. 应与联合国土著问题常设论坛和其他相关举措及组织合作以确定促进合作的机制来解决传统文化衰退的根源。

51. 现状和需要采取的行动：通过联合国土著问题常设论坛及机构间土著问题支持小组—包括所有关注土著问题的国际组织和方案的代表—进行紧密协调，并通过适当的传统知识技术研讨会（见上文第 38 段）等举措及在适当的情况下相互参加各方举行的会议，建立起有益的合作机制来促进合作，以解决传统知识衰退的根源问题及其他优先事项。秘书处将继续与论坛和其他相关机构紧密合作，在进一步制定行动计划时采取从根源上解决传统知识衰退的机制和措施战略。

52. 需要采取的行动：相关组织之间的合作。

53. 行动者：联合国土著问题常设论坛、联合国机构和组织秘书处。

54. 时间：持续。

15. 应鼓励缔约方根据国内法和国际义务，承认土著和地方社区的土地所有权，受到承认的权力和土地使用权是保留传统知识、创新和做法的基础。

55. 现状：在国家报告中，《公约》的缔约方报告了解决历来由土著和地方社区居住或使用的土地和水域的所有权和使用权的各种举措，其中包括宪法修正、立法、条约、合同、许可、国家政策和共同管理保护区等手段。

56. 需要采取的行动：缔约方和土著及当地社区之间的协议。

57. 行动者：各缔约方和政府。

58. 时间：尽快。

16. 鼓励缔约方在国家立法和国际义务的框架下公平公正地解决土地征用问题，该问题是便利保留和使用传统知识、创新和做法的实质性要素。

59. 现状：如前一段所述，《公约》的缔约方应根据国家不同情况以及包括土著和地方社区在内的多样化人口执行次级基本内容。

60. 需要采取的行动：通过协议确保土著和地方社区的土地使用权。

61. 行动者：《公约》的缔约方。

62. 时间：持续。

17. 土著和地方社区应该在适当的时候积极参与保护区的管理。

63. 现状：在第 8 (j) 条工作方案关于土著和地方社区的参与机制的任务 2 中（第 V/16 号决定，附件，基本内容 1），缔约方大会强调，各缔约方当制定相应的机制、准则、法律或其他举措来培养和促进土著及地方社区有效地参与决策、政策规划，发展和实施生物多样性在国际、区域、分区域、国家和地方一级的保护和可持续利用，包括获取和惠益分享以指定及管理保护区，同时考虑到生态系统方式。

64. 在第 VII/28 号决定中，缔约方大会通过了一项关于保护区的方案。在该决定的第 25 段，缔约方大会决定建立一个不限成员名额保护区特设工作组，支持和审议工作方案的实施情况，并向缔约方大会报告。保护区特设工作组的第一次会议于 2005 年 6 月 13 日至 17 日在意大利蒙特卡提尼召开，16 个土著组织以及有关缔约方和国际组织参加了此次会议。该次会议产生的各项建议将有助于推动保护区的土著和地方社区的参与，2006 年 3 月的缔约方大议第八届会议将审议这些建议。

65. 此外还应指出，关于海洋与沿海生物多样性的工作方案（第 VII/5 号决定，附件一）导言部分中称，该方案的实施应有土著和地方社区的适当、充分、有效的参与，并确保土著和地方社区的权力在国家法律和国际适用法的框架下得到尊重。海洋和海岸生物多样性的工作方案包括 5 个实质性方案内容，其中海洋和海岸保护区对此问题格外相关。

66. 关于海洋与沿海保护区，第 VII/5 号决定第 18 段在提出海洋与沿海保护区全球目标时，认识到可以通过各种方法建立海洋与沿海保护区，包括立法、传统及文化做法等。在该决定的第 27 段，缔约方大会商定，土著及地方社区及利益相关者的充分参与对实现该全球目标、并根据关于保护区的第 VII/28 号决定建立和保持各个海洋与沿海保护区和国家与区域网络来说都非常重要。

67. 制定有效的方法在设立和管理海洋与沿海保护区时纳入传统知识，也被视为研究优先事项（第 VII/5 号决定，附件，附录 4，优先事项 3.5）。根据此优先事项，拟议了一个待定试行项目，在土著和地方社区的参与下，在根据国家法律得到他们的事先知情同意之后，就在建立和管理海洋与沿海保护区时纳入传统知识、做法和创新的问题制定纲要，并通过从已经采取此类举措的地方（如新西兰、智利和大加勒比）收集的广泛实例来编辑和发布个案分析。

68. 需要采取的行动：建立国家一级的机制，使土著和地方社区能够积极参与保护区的管理，比如执行工作方案任务 2。

69. 行动者：缔约方和土著及地方社区。

70. 时间：持续。

18. 在建立新的保护区时应充分尊重土著和地方社区的权利。

71. 现状：缔约方大会第 VII/5 号决定通过的海洋与沿海生物多样性工作方案附件 3 第 7 段规定，有效的海洋与沿海生物多样性管理框架应该尊重国家立法，并尊重土著和地方社区的利益，比如精神和文化传统以及社会经济利益，并且适当为土著与地方社区提供参与设立与管理海洋及海岸保护区的机会。同时，应根据第 8 (j) 条和相关条款，尊重、保护和保持传统知识、创新和做法（附件 3 第 7 段）。还应该根据国内法充分承认土著和地方社区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传统权利、习惯和其他利益（附件二第 10 (c) 段）。便利相关利益者和土著及地方社区的参与，被视为实现对现有海洋与沿海保护区有效管理的关键因素（行动目标 3.3，活动 (c)）。认识到参与的形式及程度将取决于地方情况，包括土著和地方社区传统权利、习惯及传统等问题，同时还取决于国内法律、适用机制和管理方法、及利益相关者的利益水平（第 VII/5 号决定附件二第 11 段）。

72. 需要采取的行动：土著和地方社区代表充分参与实施海洋与沿海生物多样性工作方案及缔约方关于保护区工作小组问题的第八次会议提出的建议。在国家一级土著和地方社区参与设立保护区。

73. 行动者：缔约方、政府、土著和地方社区及秘书处。

74. 时间：持续。

19. 缔约方应制定措施保证未受保护的社区或自愿与世隔绝的社区的权利得到尊重。

75. 现状：最近的区域举措包括关于亚马逊区域与世隔绝的土著人民的国际研讨会（2005 年 11 月在巴西帕拉州贝勒姆举行）。不过，该新兴问题或许需要与土著组织进行进一步对话，以便就具体措施达成协议。

76. 需要采取的行动：土著与地方社区、政府及其他利益相关者之间充分的磋商。

77. 行动者：土著与地方社区、政府、国际机构、秘书处和其他利益相关者。

78. 时间：尽快。

20. 应咨询土著及地方社区并在土著及地方社区的充分参与下，将限制使用和获取圣地和其他文化重地的要求纳入适当的地方或国家法律。

79. 79. 现状：在第 VII/16 F 号决定中，缔约方大会通过了对拟议在圣地和土著及地方社区历来居住或使用的土地和水域上进行的、或可能对这些土地和水域产生影响的开发活动进行文化、环境和社会影响评估的阿格维古自愿性准则。《准则》旨在为各缔约方和政府提供制定和实施影响评估制度的指导。预期《自愿性准则》中体现的影响评估程序和方

法将提供关于拟议开发活动的文化、环境和社会影响的相关信息，从而对防止这些开发活动对土著和地方社区生活的负面影响起到关键作用。

80. 需要采取的行动：通过国家立法。

81. 行动者：各缔约方和各国政府。

82. 时间：尽快。

21. 旨在保护及促进利用传统知识、创新和做法的立法应该与土著和地方社区的需要及看法一致、具有全面性和可执行性。

83. 现状：在执行秘书关于制定保护传统知识、创新和做法的专门系统基本内容的说明中（UNEP/CBD/WG8J/4/7），提出了在国家一级和地方一级专门系统可能包括的基本内容（其中包括综合性和可执行性问题），供缔约方大会在根据土著及地方社区的需要和看法制定传统知识的专门保护措施时考虑。制定的基本内容为各国政府建设国家和地方传统知识的保护和促进系统提供了指导。

84. 需要采取的行动：执行国家和地方保护的专门系统。

85. 行动者：缔约方和各国政府。

86. 时间：持续。

22. 应鼓励审议方与土著和地方社区制定措施和机制缓解造成体现传统生活方式的土著和地方社区关于生物多样性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的传统知识、创新和做法衰退的有害刺激机制造成的后果。

87. 现状：根据第 VII/16 E 号决定，在综合报告的第二阶段，确定了在国家一级和地方一级的障碍，包括有害的刺激机制，以推动下一阶段的工作，即研究和实施解决根源的措施。预计下一阶段工作将在 2006 年缔约方大会第八届会议之后启动。

88. 需要采取的行动：消除有害刺激机制和/或制定措施和机制来缓解造成知识衰退的有害刺激机制所造成的后果。

89. 行动者：缔约方和土著及地方社区在国家一级的合作；秘书处进一步研究、制定和执行各机制和措施，供工作组第五次会议审议。

90. 时间：该问题将在工作小组第五次会议上考虑。

23. *各缔约方应该分享激励措施及其他机制和措施的经验，以支持保留及使用体现传统生活方式的土著和地方社区关于生物多样性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的传统知识、创新和做法。*

91. 现状：根据缔约方大会第 III/4 号决定，建立了信息交换所机制，作为科学技术合作的关键部分，并建议（第 7 段）信息交换所机制应该发布与《公约》实施有关的管理问题的信息。另外，在第 IV/9 号决定第 15 段，缔约方大会鼓励各国政府及相关的国际和区域组织、以及土著和地方社区的代表通过信息交换所等机制发布信息以支持缔约方分享经验以保护和利用传统知识进行个案分析并就此与秘书处沟通。有关信息交换所机制的进一步信息请见 UNEP/CBD/WG8J/4/6 号文件。

92. 需要采取的行动：缔约方、土著及地方社区和其他有关利益相关者或许应该将其经验记录下来，并发往秘书处，以便通过信息交换所机制进行分享。

93. 行动者：各政府、土著及地方社区、其他利益相关者和秘书处包括关于第 8 (j) 条协调员在内的信息交换所机制。

94. 时间：持续。

24. *应促进经济和技术资源的调动来协助制定和实施措施和机制以支持保留体现传统生活方式的土著和地方社区关于生物多样性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的传统知识、创新和做法。*

95. 现状：秘书处与捐赠国定期联络以确保有资源推进关于第 8 (j) 条和相关条款的工作方案，并进一步制定和推进行动计划。预期在缔约方大会第八届会议之后，该行动计划将着重于解决传统知识衰退根源的机制和措施。

96. 需要采取的行动：支持各机制和措施的经费可通过对全球环境基金秘书处和其他捐赠机构的指导获得解决，或以官方发展援助的形式双边解决。

97. 行动者：秘书处和捐赠国。

98. 时间：持续。

25. *应鼓励各缔约方、政府和相关组织促进加强现有的土著组织机构和代表地方社区的当地组织。*

99. 现状：秘书处与官方土著组织联络，作为对土著社区基础设施的承认和支持。在国家报告中，有 30% 的缔约方将第 8 (j) 条作为最优先事项，30% 将其视为中等优先事项，许多政府为各种土著社区提供经费，包括通过国际援助来援助土著机构和组织的进一步发展。此类机构对于确保土著和地方社区在国家国际一级参与《公约》工作非常关键。

100. 需要采取的行动：缔约方和政府承认和资助土著社区基础设施和组织。

101. 行动者：缔约方、各国政府和秘书处。

102. 时间：持续。

26. *具体的能力建设活动应面向土著妇女、农村或边缘社区妇女、传统知识、创新和做法。*

103. 现状：工作方案第一阶段任务 4 规定：

缔约方应建立适当的机制来促进土著和地方社区充分、有效地参与，并特别规定让妇女充分、积极、有效地参与工作方案的所有基本内容，并考虑以下需要：

“（a）建立在其现有知识的基础上；

“（b）加强其对生物多样性的获取；

“（c）加强其对有关养护、保持和保护生物多样性的事物的能力；

“（d）促进经验和知识的交流；

“（e）促进在文化上适当的、以区分性别的方式来记录和保护妇女关于生物多样性的知识。”

104. 为确保土著妇女全面的参加以及参与《公约》的工作，秘书处在选择会议参加者、在研究工作中、在建立专家小组和所有与《公约》条款有关的决定和实施的所有活动中，均考虑到性别问题。另外，传统知识是《公约》的一个横向问题，在关于缔约方大会的每个工作方案和决定中都可以促进土著妇女的参与。

105. 秘书处认识到妇女在《公约》工作、特别是关于第 8（j）条工作方案中的作用，并据此参加了与土著妇女和生物多样性有关的各项活动。比如，秘书处在 2004 年 5 月 6 日于纽约为土著妇女举行的生物多样性和传统知识讲习班上做了发言。该讲习班由土著妇女生物多样性网络组织，该网络是由对环境问题感兴趣的土著妇女构成的不限成员名额的组织，于 1998 年在布拉迪斯拉发举行的《公约》的缔约方大会第四届会议上建立。

106. 最后，秘书处继续与联合国土著问题常设论坛秘书处、其他相关组织及土著和地方社区妇女代表进行合作，确保当前《公约》关于传统知识的工作中考虑到土著妇女在生物多样性问题中的观点和战略。

107. 需要采取的行动：秘书处继续与捐赠国和土著及地方社区组织和网络合作，以确定能力建设的资源和机会。面向妇女的能力建设活动，比如讲习班，可在关于第 8（j）条的工作方案下进行的活动中组织。

108. 行动者：秘书处、捐赠国、土著和地方社区。

109. 时间：持续。

27. *在适当的时候，传统知识、创新和做法应当被纳入正规的地区、国以下各级或国家面向地方或土著社区的教育系统。*

110. 现状：2006 年，行动计划将着重于解决传统知识衰退的根源的机制和措施，特别是将考虑制定教育政策，以及与相关组织合作的可能性，比如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其使命包括为成员国提供关于制定国家教育政策的建议。

111. 需要采取的行动：秘书处研究和实施机制和措施解决传统知识衰退的根源和缔约方及各国政府采取的各项行动。

112. 行动者：秘书处、相关国际机构（通过机构间支持小组），包括教科文组织¹、土著和地方社区、缔约方、政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

113. 时间：工作小组第五次会议可审议行动计划的相关内容，以后的制定和执行工作做准备。

28. *应为土著和地方社区提供教育和培训，特别要关注青年在未来的作用，以促进可持续发展并符合他们的传统。*

114. 根据第 8 (j) 条行动计划正在进行的研究和实施解决传统知识衰退的根源的机制和措施时，秘书处将考虑教育系统的作用，并审议教育机会、符合文化习惯的服务提供和课程内容等问题。

115. 需要采取的行动：秘书处研究和实施机制和措施以解决传统知识衰退的根源和缔约方及各国政府采取的行动。

116. 行动者：秘书处、相关的国际机构（通过机构间支持小组），包括教科文组织²、土著和地方社区、缔约方、政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

117. 时间：工作小组第五次会议审议行动计划的相关内容，为以后的制定和执行工作做准备。

¹ 教科文组织就制定国家教育政策和方案等问题向各国政府提供咨询和援助，参见 http://portal.unesco.org/education/en/ev.php-URL_ID=42332&URL_DO=DO_TOPIC&URL_SECTION=201.html。

² 教科文组织就制定国家教育政策和方案等问题向各国政府提供咨询和援助，参见 http://portal.unesco.org/education/en/ev.php-url_id=42332&url_do=do_topic&url_section=201.html。

29. *应鼓励缔约方、各国政府和利益相关者了解体现传统生活方式的土著和地方社区关于生物多样性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的传统知识、创新和做法并将其纳入决策过程。*

118. 60%递交报告的缔约方在第三次国家报告中将第 8 (j) 条列为最优先项目或中等优先项目，可以看出政府依然愿意保持正在进行的与土著和地方社区关于其传统知识及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的对话和合作伙伴关系。通过对话和合作伙伴关系，政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进行能力建设，了解传统知识，以将其纳入决策过程。

119. 秘书处还通过传统知识信息网络入口<http://www.biodiv.org/portals/tk/default.shtml>积极促进对传统知识的了解。

120. 需要采取的行动：需进一步提高缔约方、各国政府和利益相关者关于传统知识的认识。

121. 行动者：缔约方、各国政府和秘书处，通过信息交换所机制和传统知识信息网络入口。

122. 时间：持续。

三、关于行动计划的建议

123. 第 8 (j) 条和相关条款特设工作组希望在缔约方大会第八届会议上提出以下建议：

(a) 赞赏地注意到行动计划的许多基本内容取得的进展，特别是基本内容 A、B 和 C；

(b) 敦促缔约方和各国政府采取相应措施，继续制定行动计划的基本内容；

(c) 要求执行秘书在下一工作组会议上继续汇报关于保留传统知识的行动计划的基本内容的执行进程；

(d) 要求执行秘书在与缔约方、各国政府、土著和地方社区的磋商下，继续收集和分析信息，将进一步制定行动计划的基本内容 D — 研究和实施机制以解决传统知识、创新和做法衰退的根源 — 作为优先考虑问题，并在工作组第五次会议上汇报此任务的进展情况。

(e) 要求执行秘书根据财务经费情况召开区域和分区域讲习班，以支持地区和土著社区的能力建设、教育及培训，特别要强调土著妇女的参与。